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ftow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3)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由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年」)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之資料，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二二財年錄得不少於人民幣22.1百萬元的淨虧損，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大幅上升，致使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年錄得毛損約人民幣15.5百萬元。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其於二零二二財年之綜合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乃僅基於目前可得之資料及董事會參考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或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本集團二零二二財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並可作進一步調整。二零二二財年之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資料有所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二零二二財年之年度業績公佈，而該業績公佈預期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前後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黨飛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黨飛先生、王小仲先生、羅茜女士及羅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海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左新章博士、陳愛發先生及胡曉敏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aftower.cn內。

本公佈中英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